

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政府文件

许魏政文〔2017〕138号

签发人：李朝锋

办理结果：C

魏都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许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第17号建议的答复

安国明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打造空中巴士加快推进西城区建设”的议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议案意义重大

“打造空中巴士加快推进西城区建设”的议案，紧密结合了

西城区发展缓慢实际，对于构建内外连通的交通体系、缩短城市空间距离，实现交通一体化，助推我市产业发展、经济拉动、特别是推进西城区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具有超前性和实用性。

二、议案办理情况

收到议案后，我区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住建交通等有关区直部门及属地五一路办事处对议案进行了研究讨论，安排专人进行调查。

由于该项目投资大，涉及东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魏都区、建安区多个区域，因此建议：一是规划方面，由市规划部门牵头，开展项目前期规划论证。按照国家现行政策规定，轨道交通项目首先要编制市区线网规划，报省政府及国家发改委批准；制定近期建设规划，报市政府批准。二是征地拆迁方面，由于空中巴士建设涉及区域面积大（东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魏都区等多个区域），需市政府组织实施、协调、监管，依法合规推进征地拆迁工作。三是资金方面，需市政府协调筹措。空中巴士的造价是每公里2—3亿元，资金较大。魏都区政府年财政收入只有9亿元左右，远远不能满足建设需求，且无其他建设资金来源，资金方面还需市政府协调解决。

2017年10月20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

魏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局，0374-5056259

联系人：崔红彦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2份）。

魏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20日印发